附件5：

特殊食品经营环节监督检查表

 企业名称: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地址： 企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产品类别：🞎保健食品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 🞎婴幼儿配方乳粉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序号** | **检 查 内 容** | **检查方法** | **评价** | **备注** |
| 1.经营资质 | 1.1 | 经营者持有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是否合法有效。（医疗机构和药品零售企业经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中的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 | 1. 查看《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
 | □是 □否 |  |
| 1.2 | 《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关内容与实际经营是否相符。 | 查看经营场所实际地址、经营的产品是否与许可登记内容一致 | □是 □否 |  |
| 1.3 | 上次检查记录是否保留； | 查看上次检查记录 | □是 □否 |  |
| 2.产品相关情况 | 2.1 | 是否经营未按规定注册或备案的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 | 1. 抽取若干品种，查看产品外包装上标注的批准文号，并与产品批准证明文件核对一致性
2. 可登录市场总局网站查询
 | □是 □否 |  |
| 2.2 | 经营的保健食品的标签、说明书是否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内容是否真实，是否载明适宜人群、不适宜人群、功效成分或者标志性成分及其含量等，并声明“本品不能代替药物”，与注册或者备案的内容相一致。 | 1. 查看产品标签、说明书，并与产品批件核对一致性。
2. 2020年1月1日后生产的保健食品应标注警示用语“保健食品不是药物，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
 | □是 □否 |  |
| 2.3 | 抽取两个产品，一个本地一个进口，要求企业提供产品的供货商、生产商、进口商的资质（营业执照、经营许可、生产许可等）、产品检验报告、入关检验检疫证明。 | 查看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许可、生产许可等、产品检验报告、入关检验检疫证明。 | □是 □否 |  |
| 2.4 | 是否在经营场所划定专门的区域或柜台、货架摆放、销售，并设立与经营面积相适应的提示牌，注明“\*\*\*\*销售专区（或专柜）”字样，提示牌为绿底白字，字体为黑体。 | 1. 查看销售区域是否与其他产品分开
2. 查看经营场所张贴或悬挂的提示牌
3. 保健食品销售专区是否设置消费提醒警示用语；
 | □是 □否 |  |
| 2.5 | 是否存在经营场所及其周边，通过发放、张贴、悬挂虚假宣传资料等方式推销保健食品的情况。 | 1. 查看店堂内宣传资料内容
2. 查看周边区域（居民区、市民广场、农贸市场等场所）
 | □是 □否 |  |
| 2.6 | 经营的保健食品是否索取并留存批准证明文件以及企业产品质量标准。 | 查看产品批准证明文件以及企业产品质量标准等相关资料 | □是 □否 |  |
| 2.7 | 经营的保健食品广告内容是否真实合法，是否含有虚假内容，是否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是否声明“本品不能代替药物”；其内容是否经生产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取得保健食品广告批准文件。 | 1. 查看产品广告批准文件
2. 查看实际广告内容是否与批准一致
 | □是 □否 |  |
| 2.8 | 经营的进口保健食品是否未按规定注册或备案。是否有中文标签。 | 1、查看产品外包装上标注的批准文号，并与产品注册或备案凭证核对一致性2、可登录市场总局网站查询 | □是 □否 |  |
| 2.9 |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是否经国务院食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 | 1. 查看产品外包装上标注的批准文号，并与产品注册或备案凭证核对一致性
2. 可登录市场总局网站查询
 | □是 □否 |  |
| 2.10 |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药品广告管理的规定。 | 查看产品广告批准文件 | □是 □否 |  |
| 2.11 | 婴幼儿配方乳粉标签是否标明主要营养成分及其含量；是否存在原辅料来源是否使用了“进口奶源”“源自国外天然牧场”“生态牧场”“进口原料”“无污染奶源”等模糊信息；是否使用“零添加”“不含有”“不添加”等字样强调含量声称；是否含有明示或暗示具有益智、增强抵抗力或者免疫力、保护肠道等功能性描述等。 | 1. 查看产品标签
2. 距保质期不足一个月的婴幼儿配方乳粉是否进行醒目提醒
 | □是 □否 |  |
| **其他需要记录的问题：** |

 说明：检查过程中，被检查的经营者不涉及的项目，可视为合理缺项并在“备注”栏标注为不适用。

**检查人签字：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